

关于对北京科能腾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317 号

北京科能腾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科能腾达）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3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经营业绩持续增长

你公司主营业务为信息安全行业产品研发与销售。2021 年至 2023 年，你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1,739.64 万元、59,644.00 万元、74,917.14 万元，实现净利润 1,642.77 万元、2,053.90 万元、4,148.87 万元；报告期内你公司毛利率为 20.14%，较去年同期增长 9.81 个百分点，经营业绩持续增长。

请你公司说明近 3 年营业收入增长的订单及主要客户情况，并结合公司主营产品与服务特点、技术壁垒、订单变化情况、客户拓展渠道、行业竞争格局等情况，说明你公司产品相较于同行业公司竞品的竞争优势；结合主要产品的用途、定制化程度、开发周期等，说明你公司所提供的产品是否为标准化产品，说明收入及毛利率增长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2、关于应收账款

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8,802.49 万元，同比增长 92.53%，其中，账龄 1 年以上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比 47.15%，报告期初账龄 1 年以上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比 24.13%，计提坏账准备

2,922.94 万元；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为 13,466.28 万元，同比增长 209.98%。

你公司解释应收账款增长系收入大幅增长，截至期末部分客户销售款项尚未回款所致。你公司年报中披露公司与销售渠道商和部分集成商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请你公司：

(1) 结合业务模式、结算方式、信用政策等，说明一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原因，是否存在逾期未收回应收账款，如是，说明逾期款项的金额及占比，并说明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合理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你公司拟采取或已采取的收款措施及期后回款情况；

(2) 结合你公司各类型产品及服务特点、销售及交付验收流程、收入确认时点及依据、各环节收款时点及比例等，说明你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处理谨慎性要求，是否取得外部验收单据，说明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增加收入的情形；

(3) 说明你公司所有客户中渠道商和集成商的占比，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况，如是，请说明金额及占比，及第三方回款的合理性。

3、关于预付款项

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款项账面余额为 17,482.80 万元，较期初增加 233.25%，你公司解释系根据销售订单情况向供应商采购备货导致。其中 1 年以上预付款项账面余额为 1,116.17 万元，按预付对

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合计为 14,418.24 万元，占比 82.47%，2023 年末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之供应商与 2022 年末前五名无重复。

请你公司：

(1) 结合采购内容、价款结算、期后预付款项结转情况，说明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大幅增加的合理性，并说明价款结算是否符合行业惯例，预付比例是否与合同约定存在重大差异；

(2) 请你公司列示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方名称、主营业务、采购内容、预付时点等，结合采购政策及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说明相关合同是否存在未按期履行的情形，是否存在第三方非经营性占用你公司资金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4、关于存货

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余额为 33,918.32 万元，较期初增加 178.34%，其中发出商品 24,324.59 万元，占比 71.12%，发出商品未计提跌价准备。公司解释为部分已发货商品尚未收到客户验收单，未满足收入确认原则导致。

请你公司：

(1) 结合行业下游需求以及公司产品特点，说明发出商品大幅增加的合理性，并说明期后结转成本情况；

(2) 列示已发货商品的客户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方名称、采购产品类型、报告期后收入确认及回款情况等，结合销售政策及合

同约定的付款条件说明相关合同是否存在未按期履行的情形,并说明未对发出商品及在产品计提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5、关于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1,553.43 万元,同比增长 135.01%,其中职工薪酬 809.53 万元,同比增长 315.47%,本期新增销售人员 39 人,减少 27 人,期末销售人员人数为 38;管理费用 2,282.84 万元,同比增长 398.92%,其中职工薪酬 1,053.74 万元,同比增加 645.47%,业务招待费 602.07 万元,上一报告期发生金额 32.95 万元;研发费用 3,995.92 万元,同比增加 246.74%,其中委外研发 3,517.60 万元,占比 88.03%,同比增加 459.04%。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82.01 万元。

请你公司:

(1) 结合报告期内公司客户拓展情况以及销售情况,说明公司销售费用大幅增加合理性与必要性,并说明销售人员大规模变动的原因;

(2) 结合你公司员工薪酬政策、薪酬结构和公司经营情况,说明报告期内管理人员薪酬与业务招待费大幅增长的合理性;

(3) 结合你公司商业模式及主要产品特点与委外研发情况,说明公司委外研发费用占研发费用比例较高的合理性,并说明你公司委外研发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委外研发的合作对象、主要内容、具体合作形式、成果归属、委外研发是否真实、费用约定与实际支付情

况以及价格是否公允等。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于2024年8月26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4年8月12日